

# 他们凌晨接力守护 为走失老人点亮归途

本报讯 记者吕洋报道 1月10日凌晨1时许,当大多数人沉浸在梦乡之中,沈阳市公安局皇姑分局陵东派出所却灯火通明。当夜,在沈阳两个派出所民警的接力下,一场温暖人心的救助行动悄然拉开帷幕。

“有位老人走失,名叫翟某某,家住沈河区……”一条协查通报打破了夜的宁静。陵东派出所民警关鞅千与辅警张熾月迅速行动起来,他们根据老人信息,马不停蹄地赶到金山路陵西街附近,在深沉夜色中展开了细致的搜寻。

夜色如墨,寒风凛冽,像刀子一样割着人的脸。关鞅千和张熾月顾不上寒冷,沿着道路一遍又一遍地呼喊着老人的名字。就在这时,派出所接到110指令:有群众报警称,陵东街与金山路交汇处的立交桥下,有一名走失老人倒在地上。

听到这个消息,关鞅千心中一紧,他敏锐地察觉到,110警情和协查通报中提到的地点十分相近,很可能是同一位老人。“收到,我们马上到!”他来不及多想,立刻调转头,和张熾月朝着立交桥下疾驰而去。

当他们赶到桥下时,眼前的景象让人心疼不已。一位老人蜷缩在地面上,身体微微发抖,在寒风中显得格外无助。“大爷,叫什么名字啊?是不是摔倒了?受伤没有?”关鞅千连忙蹲下身子,轻声询问着老人。老人微微摇了摇头,嘴唇有些颤抖,却说不出完整的话。关鞅千轻轻拍了拍老人的肩膀,温柔地说:“放心,咱们管你!”

“地上凉,我先扶您起来。”说着,关鞅



在医院里,陵东派出所民警跑前跑后,协助医生为老人做各项检查。 警方供图

千小心翼翼地将老人扶起,让老人倚靠在自己的腿上,仿佛在给老人传递着温暖和力量。同时,他第一时间拨打了120急救电话,眼神中满是关切。

老人说话含糊不清,关鞅千没有丝毫的不耐烦,他凑近老人,仔细辨认着老人说的每一个字。通过那些零散的片段信息,他再次确认,眼前的老人就是协查通报中走失的翟某某。

很快,120急救车赶到了现场。关鞅千和张熾月小心翼翼地将老人护送上急救车,并陪同老人一起前往医院进行检查。在医院里,他们跑前跑后,协助医生为老人做各项检查,眼神中始终充满了担忧。幸运的是,经检查,老人身体并无大碍,大家

都松了一口气。

当得知老人家属目前行动不便,无法赶到现场时,老人户籍所在地的沈河分局山东庙派出所民警伸出了援手。他们迅速赶到医院,将老人接回所内先行安置。

临行前,关鞅千轻轻蹲下身子,为老人穿好鞋子,动作轻柔而熟练,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他笑着对老人说:“您老保重身体,咱们同事来了,您就放心吧!”老人紧紧握住关鞅千的手,眼中闪烁着感激的泪花,嘴里不停地说着:“小伙子,谢谢你们!”

在这寒冷的凌晨,民警们的接力守护,如同一束温暖的光,照亮了走失老人回家的路,也让这个寒夜充满了温情与感动。

## 深夜变压器房现异响 盗铜男子当场落网



目前,王某某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警方供图

本报讯 记者吕洋报道 “这变压器房都停用好久了,怎么会有声音,还亮着灯呢?”“情况不对,赶紧报警!”2025年12月2日凌晨2时左右,沈阳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大潘派出所民警在夜间巡逻时,接到了某企业保卫科打来的紧急报警电话。

接到报警后,巡逻民警王成、高嘉辰迅速反应,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到达现场后,民警敏锐地发现一名男子行为鬼鬼祟祟,十分可疑。只见该男子正手持扳手,用力拆卸变压器上的铜件。见此情形,民警当机立断,迅速实施抓捕行动,成功将正在实施盗窃变压器铜件的王某某当场控制。

随后,民警在现场查获了已被王某某拆下的6个铜件,以及他作案时使用的工具。面对民警的询问,王某某起初百般抵赖,试图蒙混过关,他编造出“只是路过此处”“捡拾废品”等荒唐理由进行狡辩。然而,在确凿的证据面前,王某某的谎言不攻自破,最终不得不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他垂头丧气地说道:“我就是想偷点铜卖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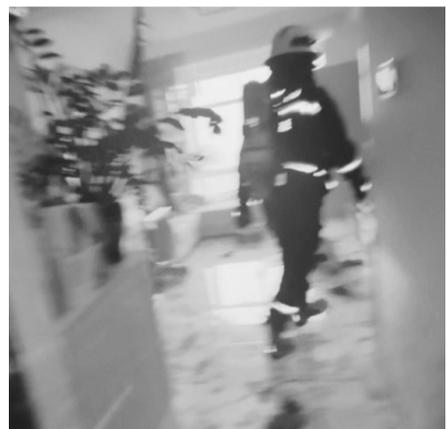
据办案民警王成介绍,当日王某某路过该变压器房时,发现周边无人,顿时心生贪念,产生了盗窃铜件换取钱财的邪念。于是,他准备好作案工具,趁着夜深人静,偷偷潜入变压器房实施盗窃,没想到被巡逻民警抓了个正着。

目前,犯罪嫌疑人王某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同时,被盗的6个铜件已全部返还给企业,及时为企业挽回了损失。

## 2岁幼童被反锁 煤气罐还煮着饭……

本报讯 记者张宇报道 1月19日16时,大连市普兰店消防救援大队接到报警,位于普兰店区皮口街道一小区内一名儿童被反锁家中,报警人称家中煤气罐还在煮饭。接到报警后,普兰店大队皮口消防救援站迅速出动2车9名消防员携带破拆工具赶赴现场。

抵达现场时,屋内传来2岁男童的哭声,母亲在门外急得团团转。经了解,孩子独自在家时不慎触动门锁反锁装置,且煤气罐未关还在煮饭,孩子情绪激动,不断在门后哭闹徘徊,若拖延过久可能发生磕碰



或着火风险。

指挥员迅速展开行动,将撬棍精准插入门锁与门框的缝隙处,利用杠杆原理缓缓发力,门板与门框逐渐分离,短短1分多钟,在撬棍的交替发力下,防盗门锁被成功撬开。房门打开的瞬间,消防员迅速冲进屋内,将受惊的孩子转移到妈妈手里,随后冲进屋内检查有无燃气泄漏隐患。经检查,孩子身体状况良好,只是受到惊吓需要安抚。

◀1月19日16时,皮口街道一小区内一名儿童被反锁家中,煤气罐还在煮饭,消防员撬开防盗门救出男孩。 消防供图

<h3>百业信息</h3> <p>马 巨 13889864438</p>	<h4>声明公告·便民登报</h4> <p>◆大石桥市第一律师事务所曹庆祥将基层法律服务所执业证书正本副本(证号:YKD0001)丢失,特此声明。</p> <p>◆沈阳艾特未来科技有限公司发票章210102001066469 财务章210102001066468 丢失作废。</p> <p>◆辽宁宏弘汽车商贸有限公司公章211500001038418、财务专用章211500001038419、徐明文法人章211500001038421,丢失声明作废。</p> <p>◆沈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p>	<h4>本人张子瑜将购买的沈阳恒大雅苑,皇姑区文大路223-21号2-7-2的购房收据丢失,收据号码1344711,收据金额48873元;收据号码0627239,收据金额74000元,声明作废,出现任何后果与开发商无关。 <p>◆沈阳绿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奥园分公司工会委员会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10023489401 丢失作废。</p> <p>◆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海天市场曲藏清水产品摊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210804MA0TYMLE71)营业执照正本丢失,声明作废。</p> </h4>	<h4>注销公告</h4> <p>兴城市神奥教育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481MA100RCE5A民办非企业单位,教民12114817GS00379号,经理事会研究决定申请注销,请各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携带单位申报债权地址:辽宁省葫芦岛市兴城市温泉街道河东路36-2号B室,联系人郭淼 电话13624036649</p>	<h4>辽宁省宇工程有限公司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23000799500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召开股东会会议通知</h4> <p>海城市尊泰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381MA0UEH054)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决定于2026年2月7日在沈阳市和平区胜利北街1号老道口大厦2楼召开股东大会,需要提前15天通知各位股东,望股东准时参加,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法定代表人:梁志昱 联系电话:13066669781</p>	<h4>辽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孟庆忠身份证2101121966102306 10东陵区南塔街道张沙布村房证卷J22300203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本溪文晨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信代码91210504MAEX8JG1Q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h4>
<h4>店铺转让</h4> <p>◆铁西兴安街门市出售 13304055528</p> <p>◆铁西中西医结合诊所 13700007837</p>	<h4>便民服务</h4> <p>◆沈阳手机靓号出售 15504058888</p>	<h4>声明</h4> <p>◆开原市兴盛禽畜养殖场农场公章211282001011299 丢失,声明作废。</p>	<h4>债权转让公告</h4> <p>致:郝刚、任向阳、谢润明、金志强、梁洪滨、杜妹、穆喜庆、李小松、王耀群、叶嘉等相关债务人</p> <p>根据转让方(甲方)鞍山顺意办公物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受让方(乙方)张洪林于2024年7月2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书》,甲方已将其对债务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依法转让给乙方张洪林。请相关债务人直接向债权受让人张洪林履行全部清偿义务,或与其联系(张洪林电话13504127722)债务处理事宜。鞍山顺意办公物资经营有限公司不再享有上述债权,亦不再承担与上述债权相关的任何权利义务。</p>	<h4>海城市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0.5万吨轻烧氧化镁悬浮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第二次公示</h4> <p>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1)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如下: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ZwHszlfexSA0KIW1a8nt2g">https://pan.baidu.com/s/1ZwHszlfexSA0KIW1a8nt2g</a> 提取码:1xeb(2)公众可以到海城市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居民、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其它有关单位。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a href="https://gongshi.g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4950174">https://gongshi.gsyhbgi.com/h5public-detail?id=4950174</a>、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从以上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调查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书信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发表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建设单位:海城市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志洪 联系电话:13889747811 通讯地址:海城市马风镇前马村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p>	<h4>辽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辽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辽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辽阳市沈河区徐豫南食品店公章210103000096311 丢失,声明作废。</h4>
<h4>盘锦亿鑫石化有限公司年处理10万吨废矿物油再生润滑油基础油改建项目第二次环评公示</h4> <p>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eAQh5CjdoWoE1RqjZ2C2A?pwd=ib5j">https://pan.baidu.com/s/1eAQh5CjdoWoE1RqjZ2C2A?pwd=ib5j</a> 提取码:ib5j 二、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现场查询,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河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盘锦亿鑫石化有限公司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内的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并可通过信件、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邮寄地址:辽宁省盘锦市辽河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盘锦亿鑫石化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盘锦亿鑫石化有限公司 联系人:韩志 联系方式:0427-3782727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p>	<h4>盘锦亿鑫石化有限公司年处理10万吨废矿物油再生润滑油基础油改建项目第二次环评公示</h4>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征求公众意见。1.项目概况:辽河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年处理200万吨废岩、100万吨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项目;辽河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建设内容:新建1条200万吨/a废岩处理生产线及1条100万吨/a废岩综合利用生产线。2.征求意见稿的范围:辽河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再生资源有限公司。3.公众提出意见的途径及起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将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4.建设单位联系方式:联系人:王总联系电话:15841940888</p>	<h4>营口亿杨纳米金属有限公司换导线生产线智能化升级改造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h4>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一、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 <a href="https://pan.baidu.com/s/1EhHIA0dpabzhLcNHKdJeq?pwd=ikas">https://pan.baidu.com/s/1EhHIA0dpabzhLcNHKdJeq?pwd=ikas</a> 提取码:ikas 二、建设单位的联系方式:建设单位名称:营口亿杨纳米金属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冶 18242656225 邮箱:799524860@qq.com 地址:辽宁省营口市北新区纬二路以北,经四路以西。三、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征求范围为评价范围内可能受到影响的公众。纸质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建设单位查阅。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和邮寄的方式提出意见和建议。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时间 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p>						